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 (亞洲) 有限公司

1) 收集與存儲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 (亞洲) 有限公司 (下稱「本公司」) 在必要時會收集、使用、存取及/或處理閣下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地址、國籍、電話號碼、電郵地址及聯絡資料。

若閣下未能提供所需資料，本公司或無法處理閣下的申請或提供閣下所要求的服務。我們可能將閣下的資料儲存於本地或海外，包括雲端。無論閣下的資料儲存於何處，均受我們的環球資料標準及政策約束。我們有責任根據香港法律保護閣下的資料安全。

2) 目的

我們將為以下目的使用閣下的個人資料：

- (i) 進行身份核實；
- (ii) 就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及其他客戶盡職審查目的進行審查；
- (iii) 遵守或依據法院命令，或遵守或依據法律或根據法律作出的要求 (例如《稅務條例》及其條文，包括有關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的規定)、或遵守或依據與任何司法管轄區的監管機構或政府部門所訂立的協議、條約或任何現行或將來的合同或其他承諾，包括但不限於滙豐集團一個或多個實體根據美國稅法《海外帳戶稅收合規法案》(FATCA) 之條文，以及香港稅務局所頒布或發出的任何指引、指導或要求 (包括有關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的指引)(統稱「合規義務」)；
- (iv) 進行任何與本公司所提供服務有關的活動；及
- (v) 任何與上述目的有關的其他用途。

3) 資料共享

本公司持有的個人資料將予以保密，但在不違反適用法律的範圍內，該等資料可由本公司或任何服務供應商或其代理/受託人提供予以下各方，以達至第二部分所列的目的：

- (i) 任何司法管轄區的監管機構或政府部門；
- (ii) 任何提供行政、電訊、電腦、付款、資料處理、配對、存儲、客戶研究或調查，或履行合規義務的服務供應商、代理或承包商；及
- (iii) 滙豐集團之成員公司。

上述資料或會轉移至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外地區。

4) 如閣下向本公司提供他人的個人資料

若閣下向本公司提供其他人士的資料，閣下應告知該人士本公司將按照本聲明所述方式收集、使用及共享其資料。

5) 閣下的權利

閣下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正本公司所持有的閣下的個人資料。請將有關要求寄至：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深旺道一號滙豐中心三座三樓

除閣下及本公司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聲明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聲明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本聲明不會限制閣下作為資料當事人在《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下所享有的權利。

2025 年 9 月